

2023年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模板6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一

早在很久以前，我就已经听说了这本书，在我看来这本书的传播之广和书的名字是分不开的，还有书中多次出现的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反正我是奔着书名去的，虽然早前也听过，但是并没有看过简介，对里面的剧情可以说是一无所知的。最初知道这本书，以为会是一本关于爱情的小说，尤其，是听了为你千千万万遍后，就更加地坚定了我的想法，肯定是一对痴情男女的故事。

但是读了第一部分，我就知道我错了，以后再也不能看了书名就想当然了。不过也幸亏了这个名字，要是换了一个与战争啊阿富汗啊啥的相关的题目的话，我想我是一定不会看的吧，毕竟我对那些怎么也提不上兴趣。这让我想起了去年读过的一本书《巨人的陨落》了，里面也是穿插着各个国家的历史战乱然后贯穿于情感线。

嗯，总之算是缘分让我们相遇的吧。

一般的外国名字我看过就忘了，阿米尔我估计应该会记得很深吧，因为我以前喜欢的一个印度男星叫阿米尔·汗。

基本的故事梗概我是不想再讲的了，无非就是一个犯错赎罪的过程还夹杂着一个算得上秘密的身世秘密吧。

哈桑，这个人物是怎样的呢？我对阿富汗不是很了解，我不能说作者把哈桑虚构的太好了，我不知道现实生活里会不会有这么无私的玩伴，而且面对自己的卑贱的身份，所处的时代环境，以及后来所遭遇的阿塞夫的侮辱，如此这些，对于一般人来讲，面对自己的少爷的优越，以及阿米尔对自己受辱的袖手旁观和嫁祸自己偷盗以便达到赶走自己的目的，他依然保持着纯真与纯粹，依然心里只怀着感念，哪怕是最后死的时候怕也是对阿米尔毫无怨言的吧。他没有黑化，没有消极，一直勤勤恳恳。哈扎伊，对阿富汗的这些种族歧视和战争我不想说什么。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国家也一样。我无权无能也没有什么大见识去评说那些，我有自知之明。

我想哈桑要是放在电视里，放在中国古代唐宋元明清的某一个朝代里，我想该被人说成是愚忠的吧，而但凡这样的人最后都为主人而死了。其实电视里也的确出现不少这样的人，只是现在哈桑属于阿富汗，属于哈扎伊，属于阿米尔罢了。

阿米尔呢，其实初看来，觉得是极其普通也是极其正常的了。小孩子，真正铮铮铁骨从来不怂一点也不懦弱的能有几个，一般只有描述某个伟大帝王小时候的时候才会那样的吧。我其实是很能理解阿米尔的，换做是我，我又能有阿米尔做的好吗？答案是不确定的。良心这个东西，真的是个折磨人的好东西啊。我自认我是一个比较有良知的人了，心里装不下邪恶的秘密，唯有自己对自己进行救赎。我不想说阿米尔好样的后来的事令我好感动什么的，我只是感觉阿米尔和我一样，是个正常人罢了，一个有良知并且能战胜内心邪恶的良知。我懂他。

爸爸，一个阿米尔心中的神，一个万众瞩目的人，一个成功的人，但其实内心深处也是备受煎熬的吧。

其实，我还挺羡慕阿米尔的。不是羡慕他有亲如兄弟而本来也是兄弟的哈桑，不是羡慕他有高高在上的成功爸爸，也不

是羡慕他有美丽善解人意的妻子，而是羡慕他有一个从小懂他鼓励他而且又有一定话语权的长者朋友——辛拉汗。

这是一本令人震撼的'小说，看完后也让我有很多感想，其实，我们每个人的心里都应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风筝，它可以代表亲情、友情、爱情，也可以是正直、善良、诚实，对阿米尔来说，风筝隐喻他人格中必不可少的部分，只有追到了，他才能成为健全的人，成为他自我期许的阿米尔。小说开头与结尾重叠在一起，成为两幅相似的画面：广漠的天空，雪花飘落，空气寒冷而清澈，追风筝的孩子们欢笑着奔跑，追逐飞逝的光影。这一幕在不同的地域，不同的两代人之间反复地上演着，但每一次的重复之间，生活都发生着剧烈的变化，这幅画面也随着主人公命运的变化被不断染上新的颜色，从孩童天真的视野堕入世事变迁的悲哀之中。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二

一个在阿富汗历史背景下的荡气回肠的人性故事。

小说里没有虚矫赘文，没有无病呻吟，只有精炼的篇章，细腻地勾勒家庭与友谊，背叛与救赎。那种人之至情真的震撼人心。

在当时的阿富汗，严重的种族歧视使得无数人遭受着生存的压迫，富家少爷阿米尔与仆人的儿子哈桑却情同手足，这样的感情毕竟是难能可贵的。然而，在这样弥足珍贵的感情中，在哈桑为了帮阿米尔追回风筝而奔跑时，在哈桑说出“为你，千千万遍”，而阿米尔却眼睁睁的目睹着自己的手足遭受他人的迫害，因为自己的软弱而袖手旁观。在愧疚和懊悔的折磨下，最终他又用谎言陷害哈桑迫使他离开了自己的家。

多年后，是长辈又是挚友的拉辛汗唤起了阿米尔童年的痛苦，其实不是阿米尔的一通电话唤起的，而是童年的那段记忆就没有停止过折磨他，即使在美国的阿米尔已经有了自己的家

庭和生活，但那样一段记忆对他的影响是绝不可能挥之而去的。“那儿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带着这样的话，他回到了阿富汗这片充满了悲情与灾难的土地。在那个被深埋了多年的惊天秘密被揭露出来以后，阿米尔对于童年生活的种种体验和认知发生了颠覆性的变化。他的悔恨更甚，他人性中正直、勇敢、诚实、善良的一面在得知死去的哈桑留下一个孩子的时候再次遭受考验。这一次，即使面临着生命的威胁，他也没有放弃去拯救那个孩子。他也用他的坚持和爱一点点感化了这个遭遇坎坷的孩子。

感动于哈桑对阿米尔那份“为你，千千万万遍”的真心真情。人生得一知己已属不易，我想你的真诚和善良是给朋友最美的礼物，也是对你们的友情最好的培养。

的确，当童年的阿米尔对哈桑犯下种种难以弥补的错时，我们为哈桑不平甚至愤恨。可是每个人走的路不一样，成长的过程总会有错有伤有痛，回顾过往时，我们不是要内疚、沮丧和懊悔，而是去努力寻找可以让我们真实存在和快乐的路，因为不管怎样，生活总会继续，给自己也给他人一个机会——去更好的生活。

小说里的风筝象征着很多东西，珍贵的友情、温暖的亲情、美好的爱情，也是忠诚、善良、勇敢……在每个人心中都有这样一个风筝，也许风筝线没有那么牢固，大风大雨抑或其他灾难带走了你的风筝，但请不要忘了去找寻回来，你的坚持往往会给你带来意想不到的收获。

其实我是在偶然读到卡勒德·胡塞尼的另一部小说《灿烂千阳》后，才有幸看到《追风筝的人》这本书，一部是关于阿富汗妇女忍耐的种种，一部是关于阿富汗儿童的经受的种种。在阿富汗这样一个国家动荡的年代里，人们在生存的边缘挣扎，忍受着战争的创伤、种族的压迫，他们的痛是整个国家民族的伤痕。

最后我想到《追风筝的人》里有这样一句话：阿富汗有很多儿童，但没有童年。在我们国家又有多少儿童没有童年呢？每个人都有责任为他们尽上自己的一份力。

就这样在似懂非懂，几乎要失去兴趣的情况下，硬着头皮看下去。一页一页的翻看着，印象最深的是少爷阿米尔和那个对阿米尔少爷忠心耿耿的哈扎拉人（阿富汗处于底层的种族）哈桑。书的前六章几乎用了大量的笔墨来渲染哈桑对少爷的忠心，那种绝对的几近疯狂的忠心。然而阿米尔少爷对哈桑这份忠心的解读，在他年少的心里却因为种族的偏见，社会地位的悬殊，舆论的导向而渐行渐远。

“如果我让你吃泥巴，你会吃吗”

“如果少爷让我吃，我一定会吃”

“少爷不会让我吃泥巴的，对吗”

简单的对话，阿米尔考验的是哈桑的忠诚，哈桑的反问考验着阿米尔的正直。好在阿米尔说我不会让你吃泥巴的。

看得出来哈桑并不是愚蠢的忠诚，只是他的心更宽大，他爱阿米尔，如亲人般的爱。阿塞夫少爷的刁难，哈桑强装镇静挺身而出保护阿米尔不受伤害；为了帮助阿米尔拿到最后落下的风筝甘愿遭受阿塞夫和一帮跟班的暴行；明知道阿米尔袖手旁观偷偷跑开却也只是在一周后主动原谅阿米尔，试图重新修复他们之间的关系……哈桑的忠心，哈桑所受的委屈让我既心疼又怒其不争。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阿米尔少爷对哈桑的这份赤诚感？讲话玻觉得对不起哈。阿米尔多么希望哈桑能向自己发泄，打自己、骂自己。然而没有！这让阿米尔觉得自己太卑劣、无耻，无法面对哈桑。在矛盾心理下，阿米尔选择逃避哈桑，进而演变到伤害哈桑，想尽办法赶哈桑走。

阿米尔像父亲提出换新的仆人，希望赶走哈桑，却被父亲拒绝，同时遭到父亲的冷淡对待。一计不成，阿米尔又心生一计。心地不坏的阿米尔这时候好像化身宫斗戏中的歹毒娘娘，再次施计。阿米尔自己将手表和现金放到哈桑屋里，并陷害说是哈桑偷的。这一次也彻底伤害了哈桑。阿米尔父亲问，“是你偷的吗”。“是”。哈桑没有解释，因为如果说不是，阿米尔父亲一定会相信，因为哈桑从不说谎，为了不让真相败露，行选择牺牲自己。只是这是最后一次了，因为他真的要离开了。窗外下着小雨，似乎诉说着这不公平的一切。哈桑瘫坐在车路，阿米尔内因无比纠结却阿，终究没冲出去说出真相。哈桑真的走了！

第九章结束，我的泪水再也控制不住。泪水和那场送走哈桑的雨水混在一起。视线模糊，只好合上书，平复波澜的心情。

小说步步为营，欲扬先抑，大量的铺垫哈桑的善良、忠诚、忠心，到后面阿米尔对哈桑的伤害、背叛才产生更强的冲击力和碰撞，让人唏嘘不已。或许我们会指责厌恶阿米尔，怎么这么懦弱，弃哈桑于危难中不顾，因为无法面对哈桑儿狠心陷害并赶走哈桑。放在时代背景下去看待这件事，也就不难理解了。阿米尔是少爷，哈桑是一个在当地受歧视种族的后代。社会的舆论，地位的悬殊，也让阿米尔只会在没有人和他玩的时候才找哈桑，外出时从不带上哈桑，心里甚至有自己到底和哈桑是朋友吗这样的疑问。正是这样阿米尔和哈桑一步一步走向瓦解。小说娓娓道来，耐人寻味，后续再和大家分享。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三

有个年轻人，他从小就被宠爱坏了。他犯下个极大的错误不是罪恶，是错误。它的后果是可怕的，唯一的逃避是逍遥在外，寻欢作乐。后来他遇见个老人，一个二十年前他就认识的高尚的老人，他重新找到了生活的机会——我们或许可以用《简爱》里的这段台词来做为对《追风筝的人》书评论的开头。

二十六年前的喀布尔，两个少年在追逐着满天的风筝。其中那个叫阿米尔的男孩是少爷，在他身边和他年龄相仿的少年叫哈桑，阿米尔的忠仆和玩伴。在这一天，少年阿米尔赢得了人生中第一次胜利，像个男子汉一样在严父的注视下赢得了风筝大赛的冠军。然后，也就在这一天，他随即目睹了发生在哈桑身上的暴行，却因为自己的怯懦而没有上前保护自己的朋友，一个曾经救过自己并且如此深爱自己的朋友。他退缩了，他跑开了，他犯下了极大错误。

少年心性，这种愧疚被奇异地转化为对哈桑的仇恨。因为哈桑没有变，但是哈桑每一日的存在，他的声音，他的身影，他的关怀，他的殷切，都变成了抽打阿米尔的鞭子。在这种折磨之下，曾经的错误变成了罪恶，阿米尔把钱和手表藏在哈桑的床垫下，以此栽赃给哈桑，他曾经的朋友，希望父亲把哈桑赶走。

苏联入侵，战争爆发了，在没有挽回这个错误之前，阿米尔和父亲逃到了遥远的美国。二十六年过去了，往事已经淡忘，但是一封来自老朋友的信让阿米尔不得不去面对多年前的罪孽。他犹豫再三，还是走上了返回家乡的旅途，回到现在已经被坏人占领着的喀布尔。这是一个人的心灵救赎之旅，也是一个阿富汗人的回归之旅。从罪恶回到解脱，从美国回到他已经逐渐忘记的族人之中。

阿富汗对于我们中国人来说，只是一个地理概念。它曾经和“苏联”这个词紧密联系，后来是“米巴扬大佛”，现在则是“基地”。在这片遥远的土地上究竟有什么人，他们又是如何生活，我们对此知之甚少。他们只是电视新闻里的影子，报纸上的铅字，饭后偶然的闲谈。《追风筝的人》一书在讲述故事的同时，也向世人展现了阿富汗从苏联入侵前一直到今天的变化，和阿富汗人苦难的命运。在这个灰色的背景上，唯有风筝在高昂飞翔，飞行在一切的恶行和苦难之上，可以让人仰望，给故事增添了一抹亮色。

作者对种种苦难和暴行毫不讳言，在写作中有一种博大宽广的悲悯之心承载了这片土地和这片土地上人们的所有欢笑和悲伤。没有因为对故土的爱而回避了阿富汗社会的种种不公和鄙陋，却也没有刻意嘲讽，只是去还原并且理解在这种环境下每个人的选择，他们的恐惧，他们的快乐。这使得整本小说有了37度2的体温，甚至能听到书页里的心跳。如同流水，故事徐徐展开。然后奔腾或是呜咽，越过急滩，冲出峡谷，最后变成宽广的河流，沉静而包容。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四

人生漫漫长路，蜿蜒曲折，看似遥遥无期，却亦转瞬即逝，过去、现在、将来，回首岁月终究会成为回忆。被追逐的风筝，风筝的故事，和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是阿富汗夜空中最闪耀的星。

一部伟大的作品，大概不在于他表达了什么，而在于它没有说出来的部分。仆人哈桑和少爷阿米尔，还清晰记得那年夏日，阿米尔用厨房的小刀在树干上刻下他们的名字：“阿米尔和哈桑，喀布尔的苏丹”，这是纯真的诠释，是孩童间的天真无邪，似一缕静缓的溪水。他会给他念书，尽管目不识丁，但那份热情经久不息，我喜欢哈桑说的那句话“日光还足够亮堂，我们可以多念一个故事，多读一章”，这句话像一抹暖阳，照亮我，洗涤我，带给我力量，引领我前进。

孩童时光总是无邪烂漫，但也是如易破碎的午后斜阳。我能够想像得到阿米尔想要得到父爱的那份心情，因嫉妒而别扭的心。能感受年少的他偷偷躲在小巷处权衡荣誉、友情，和那被懦弱吞噬颤抖的心。在那倾盆大雨的黑夜，拐角处的窥视，那阴冷的小巷，站在死胡同末端的哈桑……一切如梦魇般，一场夜色，却成为了空气碎片，时刻侵袭着那一幕。

风筝也许连着的是快乐和悲伤，也许连着的是沉甸甸的过往，或是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但那条成为好人的路和起飞

的风筝一样，是孤独、是焦虑、是一次次摇晃、是一次次颠簸；也是不畏惧、勇敢尝试、不轻易言败。人性的路，大概亦是如此，寻找内心的风筝，寻找那份属于自己的温暖和港湾，去迎接那散落在我们生活每一个角落的绚丽阳光。

时针、分针、秒针，我们无所畏惧的活着，爱着，用生命的热度追寻着那个风筝。也许故事结局并不完美，也许有些许苦涩与酸楚，但走上了成为好人的路，便是幸福的！不虚度光阴，不留遗憾，不被懦弱侵蚀，无悔这份岁月。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五

合上书本，闭起双眼，你能想象吗？我仿佛看到了两个男孩追起了风筝，另一个小小男孩，手举黄色风筝悄悄跟上来，嘴角微微上扬。

在一片火红的晚霞下，一只风筝飘荡空中，远远的，低低的，甚至看不清它是什么颜色？一个小男孩在后面追，这是《追风筝的人》的封面，一幅让人捉摸不透的画面。这究竟是一个怎样的故事？风筝需要追吗？不是应该风筝跟着人跑吗？为什么要追风筝？带着几许冲动与期待，我翻开了这本书，走入了一个细腻朴实而又充满感动与震撼的世界！卡勒德胡赛尼，正是他，阿富汗一位名不见经传的作家，以史诗般的历史景观，向我们讲述了一个荡气回肠的人性故事，揭露了主人公一段漫长的赎罪之旅。

故事的起源在阿富汗的喀布尔。主人公阿米尔是个富家少爷，然而和他吃着同一奶水长大，有着先天性兔唇情若兄弟的哈桑，却因为阶级和一段不可告人的秘密成为主仆，种族的对立和迫害酝酿了最终的悲剧。每年冬天的风筝大赛是阿富汗孩子们最重要的活动，用自己的风筝线把别人的线割断，然后追到那只掉落的风筝，便是赢者。阿米尔是斗风筝的好手，哈桑是追风筝的好手。悲剧正是来自追风筝大赛后的一场意外的背叛。当哈桑在追风筝的巷子里遭遇人生最大耻辱的时

候，阿米尔却眼睁睁的看着发生在眼前的一切而无动于衷。命运从此开始转变，阿米尔对哈桑有着深深的愧意，他想只要把哈桑赶走那么他就能得到解放，所以一次又一次的伤害哈桑。当成年后的阿米尔知道一切真相时，他再次回到饱经战火摧残的阿富汗，并选择了自己独特的赎罪方式。爱、恐惧、愧疚、赎罪……都交织在这部惊世之作里。

小说中的哈桑是一个对主人公忠诚，愿意为主人公付出一切代价做出任何牺牲的小男孩。一句“为你，千千万万遍”深深的打动了我，它让我深切的体会到了哈桑心中的“忠诚”二字的分量，”这样的话能从一个十几岁的孩子嘴里出来，真的是让人揪心的疼，一直到了后来，他心中一直爱着的阿米尔少爷不再理会他并且还不断的在他的伤害他，他都没有背弃他，一直护着他，忠诚不是一句简简单单的话语而是一种义无反顾的支持和信任的情感。而阿米尔是一个怯弱，傲慢，虚伪，自大的男孩。小说正是通过哈桑的忠诚与阿米尔的虚伪与怯弱在一次风筝比赛中的正面交锋让阿米尔走上了一条错误的背叛之路。“人生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良心的责备”。在漫长的岁月中，阿米尔开始了对自己犯下的罪行的无尽忏悔与救赎之旅。

在结局时，阿米尔终于找到了哈桑的儿子结束了他长达二十六年的忏悔与救赎之旅解救了一颗还未泯灭的良心。

或许，我们心中都有这样一只风筝；或许我们都面临过与主人公阿米尔相似的困境，在生命成长的某个阶段，有过那么一次深刻的错误。然而没有人愿意因为一次错误就甘心承认自己是堕落的，丑恶的。也许我们每个人都是追风筝的人，那半空中飘飞不定迟迟不肯落地的风筝，或许就象征着那些无法让我们心灵安定的谴责，愧疚与恐惧。我们每个人都在它的下面苦苦追逐，奔跑。如果说卢梭的《忏悔录》写得真实，坦诚的话，那我觉得这篇忏悔与救赎录就写得情真意切。“有些罪过只能补赎，不能洗刷！”

读完这本书，也许我们能悟出一些什么。我们需要战胜的就是自己。应该承担的责任，我们无法推卸；应该克服的困难，我们无法逃避；应该面对的人生，我们无法选择。“追风筝”的人，只要努力找到正确的方向，只要坚信它总有落下的那一刻，风筝最终会被追到，并且平静安稳地停落在我们的掌心。我们也会像主人公阿米尔一样，在苦苦地追寻后找到那个打开自己心结的钥匙。让我们追随作者笔下的那只风筝，在幸福与痛苦，感动与愧疚的交替中去感悟生命的真谛吧。

追风筝的人读书心得初一篇六

看完这本书的时候，我觉得哈桑真是悲剧年代的产物，他身上有一个少年的所有美好品质，但他的人生却比绝大多数的人活得都要凄惨。

《追风筝的人》中的故事或许只是一个小家庭的经历，但确实是一个大社会的缩影。拥有如此高超写作技巧的卡勒德·胡赛尼在这本书中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我向来只为一个读者写作，我自己。”这里不仅仅蕴藏着这本书亦或是这个人成功的秘密，而且揭露了写作要先取悦自己，而后才能取悦他人的道理。古人有云：玉不琢不成器，言不休不成章。写作在我看来是发自内心的抒怀，亦是一种认识自我的提升。同样的，余华在其《活着》一书的前言中写道：“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的告诉我，我的自私，我的高尚是多么突出。内心让我真实的了解自己，一旦了解自己也就是了解世界。卡勒德·胡赛尼也是如此，《追风筝的人》反映其内心的纯真和救赎。

风筝，带着世间所有的美好象征飘向远方，我们要做的，就是终其一生去追逐它，它是我们生而为人的意义所在。

时针旋转，又缓缓离开，无数个午后时光相连接。终于，我翻过了书的最后一页。

阿米尔和哈桑，同父异母的兄弟，却因种族歧视被赋予了不同身份：一个是被贵族少爷，另一个却成了卑贱的仆人。哈桑善良忠诚，他可以为阿米尔付出一切甚至生命。阿米尔呢，童年的他过于懦弱了。童年里的最后一次追风筝比赛，阿米尔和哈桑赢了，在大家都为阿米尔欢呼的同时，哈桑却久久不能安定。不是因为喜悦，而是恐惧与自责。那个夜晚，哈桑为夺回本属自己和阿米尔的战利品，甘受何塞夫一伙人的侮辱。懦弱的小阿米尔，离他们不远，始终未敢上前半步，那雪地上暗黑的血迹格外刺眼……哈桑的离开，让他更难以面对自己，最终他移民美国。

战争将阿米尔的祖国蹂躏地面目全非，残忍的塔里班人嗜血成性，以杀人为乐。成年后的阿米尔重返家乡，亲眼见识了塔里班人的阴恶，知道了哈桑的艰难。往昔不断重现，他和哈桑间的故事一直在脑海里重播。“十多年了，你对自己过于苛责。”拉辛汗如是说道。

终于，他下定决心，他必须面对自己，要为曾经所为担起责任，不敢再懦弱下去了。

阿米尔会见了何塞夫——那个从小就和阿米尔作对的阴恶之人，如今是塔里班的同伙，也是奈拉博——哈桑唯一孩子的控制人。可怜的小奈拉博，他对每个人都怀有莫名的恐惧感，走路时总低着头；当得知阿米尔要带他离开，小奈拉博拒绝了。阿米尔又怎忍心他继续受这非人对待。他和何塞夫谈判：进行一场生死搏斗，或他死，或我亡。

在那个幽暗的空间里，何塞夫戴上了不锈钢手套，眼神中流露着蔑视与嘲笑。毋庸置疑，阿米尔不是他的对手。可阿米尔咬紧了牙继续搏命，被打倒在地，断裂的肋骨已支撑不住他的身体。何塞夫岂是善罢甘休之人，尽管角落旁的奈拉博哭着哀求别打了，他仍往阿米尔肚子捶上重重一拳，后者嘴角再次流血。终于，奈拉博拿起了弹弓，以与他父亲相当的娴熟技术，拉满，对准了何塞夫的左眼，弹珠飞出。

为你，千千万万遍！我的脑海中总萦绕着这句话。